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管退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韩书发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韩书发先生因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韩书发先生辞职自董事会收到其辞职报告之日起生效，辞职后，韩书发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韩书发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2,824 股，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规进行锁定。韩书发先生在担任公司高管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韩书发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在此，公司对韩书发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3 日